

##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刘露先生书面辞去副总裁职务的报告。基于工作调动，刘露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刘露先生辞去副总裁职务后，仍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原定任期到期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露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露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20 股。刘露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作为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刘露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锁定及减持要求的规定。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露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备查文件

1. 《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日